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能科股份

股票代码：603859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胜涛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

权益变动性质：退出一致行动关系，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增减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

声明

1.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的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能科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附 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祖军先生、赵岚女士、于胜涛先生及祖安阳女士基于一致行动关系构成持股5%以上股东的情况，因于胜涛先生退出一致行动关系，而导致其由持股5%以上股东变为5%以下股东且权益变动超过5%。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于胜涛
上市公司、能科股份	指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于胜涛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650102197208*****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二. 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由于：

祖军先生、赵岚女士、于胜涛先生及祖安阳女士基于一致行动关系构成持股5%以上股东的情况，因于胜涛先生退出一致行动关系，而导致其由持股5%以上股东变为5%以下股东且权益变动超过5%。

上述权益变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不再纳入一致行动关系合并计算持股数量，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之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个人持有能科股份的股票数量为6,819,800股，占能科股份的股权比例为4.09%，不涉及实际持有数量的增减，不再纳入一致行动关系合并计算持股数量。

三、未来股份减持计划

于胜涛先生因自身临时资金需求，于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一同发布了《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拟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704,900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2%。若本次减持或其他事项导致相关权益发生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其本人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经综合考虑，于胜涛先生自愿承诺在本次减持计划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无减持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祖军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168,000	15.11%
赵岚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64,000	11.45%
于胜涛	无限售条件股份	6,819,800	4.09%
祖安阳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900	0.02%
合计		51,077,700	30.67%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于胜涛先生持股数量纳入一致行动关系合并计算。

二.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于胜涛	无限售条件股份	6,819,800	4.09%
合计		6,819,800	4.09%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于胜涛先生持股数量不再纳入一致行动关系合并计算。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能科股份之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之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于胜涛先生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1. 于胜涛的身份证复印件

二. 备查文件时间和地点

1. 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9:00至11:00, 下午13:00至15:00。

2. 查阅地点

上市公司: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十号院5号楼互联网创新中心二层

联系人: 张冬

联系电话: 010-5874190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于胜涛

2021年8月27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房山区德润南路 9 号院
股票简称	能科股份	股票代码	60385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于胜涛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信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不纳入一致行动关系持股数量合并计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退出一致行动关系, 不纳入一致行动关系持股数量合并计算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祖总先生、赵岚女士及祖安阳女士基于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 股票种类: <u>A 股</u> 持股数量: <u>51,077,700 股</u> 持股比例: <u>30.67%</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权益变动: 股票种类: <u>A 股</u> 变动数量: <u>44,257,900 股</u> 变动比例: <u>26.58%</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 持股数量: <u>6,819,800 股</u> 持股比例: <u>4.09%</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于胜涛先生因自身临时资金需求，于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一同发布了《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拟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704,900 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2%。若本次减持或其他事项导致相关权益发生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其本人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经综合考虑，于胜涛先生自愿承诺在本次减持计划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无减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入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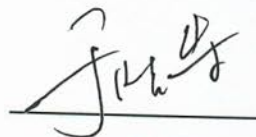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 为《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于胜涛

2021年8月27日